

生死、得失差一線

陳英美

生與死，不在我們手裡；但我們卻可以因著信了神，而讓我們得著多彩多姿的生命，而不是悲悲慘慘的離世。

2011年5月1日清晨，我帶著愉快的心情，買了好多好吃的，到了我看護的一位伯母家中。我在樓下煮湯，切好木瓜，到二樓看了她一眼，見她蓋著被，睡得熟甜，就下樓了。過了中午，未見她起床。再看一眼，開始害怕。打電話給許傳道（許醫師），問說，「怎麼一個人睡覺時，眼睛是開的？」他告訴我，她死了。我禁不住嚎啕大哭，馬上打電話給當地的牧師。20分鐘後，牧師來到，確定她已去世。Call 911，來了九位警察，照相，寫報告，查醫生電話，看她吃的藥。然後，Call 她的家人。這位伯母的儿子已因肝癌去世，丈夫也胰臟癌去世。只能 Call 她在加州，也是肺癌末期的女兒，還有住在新澤西州，惟一健康的的女兒。直到下午6點，屍體才被移走。但沒有一個家人趕來，只有我和一位牧師。後來牧師決定先火葬，然後安排教會的追思禮拜在6月底。

回想過去三週，我24小時陪她，或禱告，或吃飯，或每天坐計程車去作放射線治療。她睡著了，我就讀聖經。但這突如其來的狀況，沒有醫生任何的預警，很難令人接受，我彷彿失去了一個重要的親人，激動得痛哭起來。

她很瘦弱，每天都非常緊張，在乎她的病情進展。但即使病入膏肓了，也死守著這間價值60萬的猶太區老房子，和緊緊抓著銀行50萬元的鉅額存款，捨不得花上一毛。這讓我想到「以掃貪戀世俗，因為一點紅豆湯，結果就失去了長子的名份」（希伯來書十二章16節）。也想到傳道書五章10節說，「貪愛銀子的，不因得銀子知足；貪愛豐富的，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這也是虛空。」我禁不住地為她的生命愁苦。有天下午，我坐在窗口，對躺在病床上的她說，「你看天空的雲多美，樹也很美，鳥語花香的，神的創造真是美麗」，我真心希望她能藉由欣賞造物之美，「離棄這些虛妄，歸向那創造天、地、海、和其中萬物的永生神」（使徒行傳十四章15節）。

很遺憾，從前她的先生好愛主，勤上教會，家中還開放作小組查經。她卻一點也不喜悅這些屬靈上的事。但神依然愛她，在她人生最後旅程，仍差派我與季湘姊妹前後照顧她一段時日，與她一同禱告，關心她，買她愛吃的台灣小吃、點心、紅豆糕、麻糬。也在當地教會週三禱告會中，請大家為她禱告。但在她人生最後的日子裡，似乎也沒能享受主的慈愛和主裡的平安。如今她是否已在天家與先生、兒子團聚？我更是不能肯定！

回康州家中，我思索著一個古老的哲學問題，什麼是生命？人生來去匆匆，死了，一個都帶不走；但死了，生命真如燈滅，不曾留下什麼，甚至連蹤跡也無處可尋嗎？

回想去年 10 月 9 日（2011 年），我們全家飛回台灣見公公最後一面，他卻是滿懷喜樂的去了天堂。他一生算是值得了，認識真神，兒女孝順，到過 50 多個地方旅行。他教書 50 多年，年輕時，在台灣台中二中和各補習班教聯考班，一班 200 個學生。看學生疲倦，他就唱蔡琴的歌，說說笑話，為學生們提神；也在台灣空中大學教歷史地理；也在教會教主日學，又寫了一本《基督教與中國歷史》，造就教會；最後雖坐輪椅、插管子了，還是堅持到教會崇拜。他無論做什麼，都像是給主做的。他無論做什麼，都像是給主做的。在我們的記憶中，他是一個知足常樂的屬靈長者，總是很開懷、瀟灑，把愉快帶給別人。來康州探親時，他只要在後院草坪享受日光浴，就很滿足。最後在病床上，也是唱歌安慰來看他的人。這種生命，活得精彩，叫人羨慕；即使離世，也是與主同在，好得無比（參腓立比書 1 章 23 節），且留下仁愛的精神和美好的見證，令後人緬懷。他的生和死，就是保羅說的，「**無論是生，是死，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。因我活著就是基督，我死了就有益處**」（腓立比書一章 20-21 節）。

我也不禁感嘆：的確，生命的長短在神的手中，不是我們所能掌控的。但人生在世，要如何才能不白來世上走一回？這卻不是我們能夠推諉的。我想，最有意義、最要緊的事，就是找到這位掌管萬有和生命的主宰，耶穌基督，然後專一的信靠祂。約翰一書五章 12 節說，「**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，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**」。是祂將生命賜給我們，又住在我們裡面，且把祂一切的豐盛賞賜我們，叫我們的生命也能夠豐盛，使我們活出值得的人生，並且我們這復活的生命要吸引人也得重生的生命！

約翰福音十一章 25 節，耶穌宣告，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」。我們信祂的人，雖然死了，將來還要以復活的身體再來。我想，這就是聖經為甚麼常用「睡了」來形容「基督徒的死亡」，因為還要醒來。弔詭的是，聖徒的生命乃是為主失喪生命的，就要得著生命（參馬太福音十章 39 節）！這生命不是死了就結束了，乃是還要復活；復活的是不朽壞的，榮耀的，強壯的，靈性的，且要存到永生的（參哥林多後書十五章 42-44 節）。各位，我們基督徒的確能處生，也能處死。我們能處生，能在這罪惡世界活出神的美善和愛；我們能處死，因為我們知道聖徒的死是安息的、是美好的、是有盼望的。

弟兄姊妹啊，我們既在神的恩典裡已得著了這樣的生命，就不要忘記日日與祂親近，享受祂話語的甘甜，好使靈裡飽足，智慧加增。以前是貪愛「**世界上的事，就是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**」（約翰一書二章 12 節）；但如今這一切不再吸引我們，乃是專心愛神，刻苦己心，奔走天路，活得得勝，也喜樂有餘，盼望有餘。